

行业研究/动态点评

2019年01月06日

行业评级:

有色金属 增持(维持)
磁性材料II 增持(维持)

李斌 执业证书编号: S0570517050001
研究员 libin@htsc.com

邱乐园 执业证书编号: S0570517100003
研究员 010-56793945
qiuleyuan@htsc.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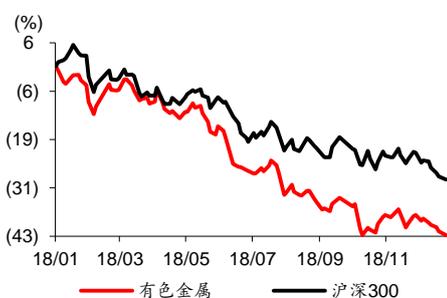
孙雪琬 执业证书编号: S0570518080006
研究员 0755-82125064
sunxuewan@htsc.com

江翰博 010-56793962
联系人 jianghanbo@htsc.com

相关研究

- 1 《有色金属: 行业周报(第一周)》2019.01
- 2 《有色金属: 路漫漫其修远“锡”, 上下求索》2018.12
- 3 《有色金属: 行业周报(第五十一周)》2018.12

一年内行业走势图



资料来源: Wind

工信部等加强稀土整顿, 供需格局持续改善

稀土永磁板块点评

稀土行业秩序整顿持续, 看好稀土供需格局改善

1月4日, 工信部等12部委发文持续加强稀土行业秩序整顿, 明确资源督查、开采冶炼计划落实、回收、流通等各监管内容, 以及各环节责任主体, 并明确加强进口稀土矿管理。18年稀土价格整体平稳, 供给端配额提升、进出口市场变化较大, 需求端略有下滑; 但我们认为稀土整体供需格局仍在改善, 历史遗留的社会库存是压制价格的主要因素。我们预计随着稀土行业秩序整顿持续加强, 行业供需格局有望进一步改善, 我们看好中重稀土, 建议关注稀土和磁材产业链头部企业。

事件: 12部委发文加强稀土整顿, 行业秩序有望继续好转

1月4日, 工信部等12部委发文持续加强稀土行业秩序整顿, 对稀土行业整顿力度进一步加强, 并明确各环节的负责主体机构。通知整顿内容包括加强对重点资源地和矿山动态检查力度、严格落实开采和冶炼分离计划、规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强化产品流通监管如追溯系统和专用发票监管等; 并鼓励稀土集团发展稀土深加工产业、加强功能材料发展等。18年10月30日, 经国务院批准, 工信部成立稀有金属部协调机制成员单位, 联合地方开展多轮打击稀土违法违规行为专项行动, 查处了一批典型案件, 通知进一步细化整顿规则, 我们预计行业秩序有望进一步好转。

明确加强进口稀土矿管理, 应对进出口市场变动

18年稀土进出口市场发生较多变化, 东南亚如缅甸等地进口矿持续增长, 莱纳斯稀土冶炼分离产量受到当地环保核查的影响; 此外中美贸易摩擦也对稀土需求造成一定扰动。针对稀土进口, 通知要求, 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公安、环境、税务、市场监管、海关、商务主管部门按职责分工, 加强对稀土产品进口管理, 严查稀土矿产品进口申报、是否符合国家技术要求、禁止以进口稀土矿等为原料进行稀土回收; 依法严肃处理进口手续一证多用等违法违规行为等。我们预计随着稀土行业整顿加强, 对于稀土进出口的监管也将趋于完善。

供需格局改善, 社会库存持续制约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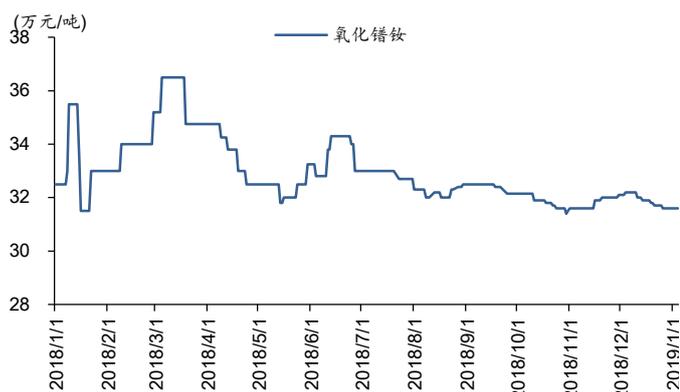
供给端, 2018年度全国两批稀土矿开采总量控制指标共12万吨, 同比提高14%; 海外稀土矿方面, 美国Mountainpass复产、莱纳斯产品进口到中国增加轻稀土供给, 缅甸等地的中重稀土矿进口扰动有可能对供给产生影响。需求端, 全球经济下行致磁材需求转弱, 稀土价格承压; 我们按照各地稀土矿配额和配分数据进行测算, 稀土的主要品种已经进入紧平衡状态; 测算显示氧化镨钕社会库存消耗最快, 自我调节最到位, 中重稀土次之。限制稀土价格的主要因素是历史遗留的大量社会库存。

看好中重稀土价格, 建议关注稀土和磁材企业

18年稀土价格整体运行平稳, 我们预计2019-2020年稀土供需格局将持续改善, 考虑到环保、进口矿限制、资源紧缺等因素对中重稀土开采的影响, 我们看好中重稀土价格。建议关注稀土企业盛和资源、五矿稀土、广晟有色、厦门钨业, 以及磁材企业中科三环、正海磁材、金力永磁、宁波韵升和银河磁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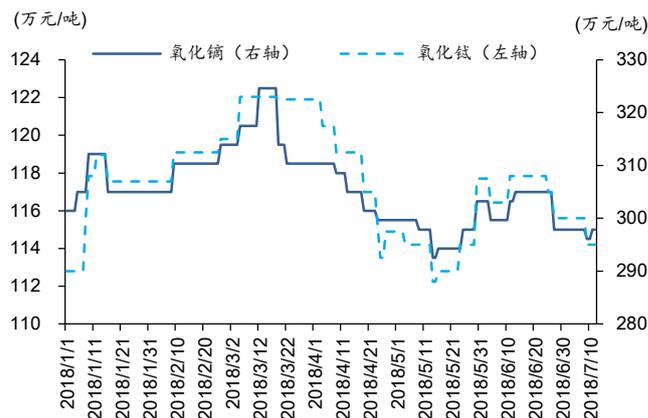
风险提示: 稀土整顿力度不及预期; 缅甸等地进口放开; 磁材需求放缓。

图表1：2018年轻稀土氧化镨钕价格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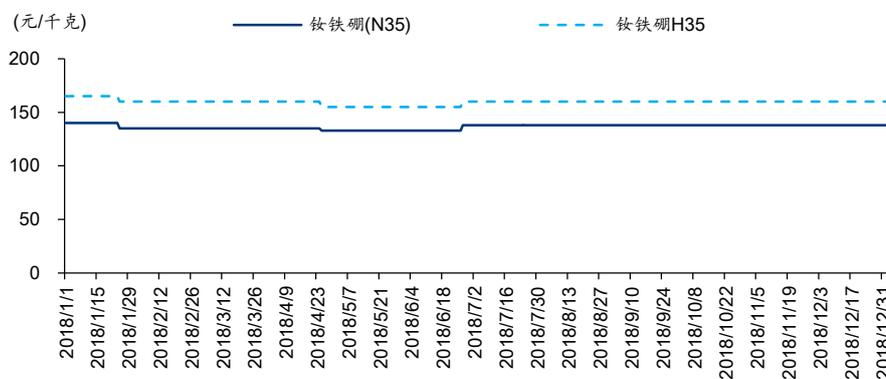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百川资讯，华泰证券研究所

图表2：2018年中重稀土氧化镨和氧化铽价格走势



资料来源：百川资讯，华泰证券研究所

图表3：2018年钕铁硼毛坯价格走势



资料来源：百川资讯，华泰证券研究所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反映报告发布当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的买卖出价或征价。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个别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华泰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力。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91320000704041011J。

全资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具有香港证监会核准的“就证券提供意见”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A0K809

©版权所有 2019 年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说明

行业评级体系

一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行业涨跌幅相对同期的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一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增持行业股票指数超越基准

中性行业股票指数基本与基准持平

减持行业股票指数明显弱于基准

公司评级体系

一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公司涨跌幅相对同期的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一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买入股价超越基准 20% 以上

增持股价超越基准 5%-20%

中性股价相对基准波动在 -5%~5% 之间

减持股价弱于基准 5%-20%

卖出股价弱于基准 20% 以上

华泰证券研究

南京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邮政编码：210019

电话：86 25 83389999/传真：86 25 83387521

电子邮件：ht-rd@htsc.com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10 楼/邮政编码：518017

电话：86 755 82493932/传真：86 755 82492062

电子邮件：ht-rd@htsc.com

北京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18 层
 邮政编码：100032

电话：86 10 63211166/传真：86 10 63211275

电子邮件：ht-rd@htsc.com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栋 23 楼/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86 21 28972098/传真：86 21 28972068

电子邮件：ht-rd@htsc.com